

附表二：

收 費 項 目	區 分	收 費 標 準	說 明
茶藝教室	每場次	五千元	一、保證金五千元。 二、場地使用時間如下： (一)平日： 上午場：九時三十分至十二時 下午場：十四時至十六時三十分 (二)假日： 上午場：九時三十分至十二時 下午場：十四時至十七時